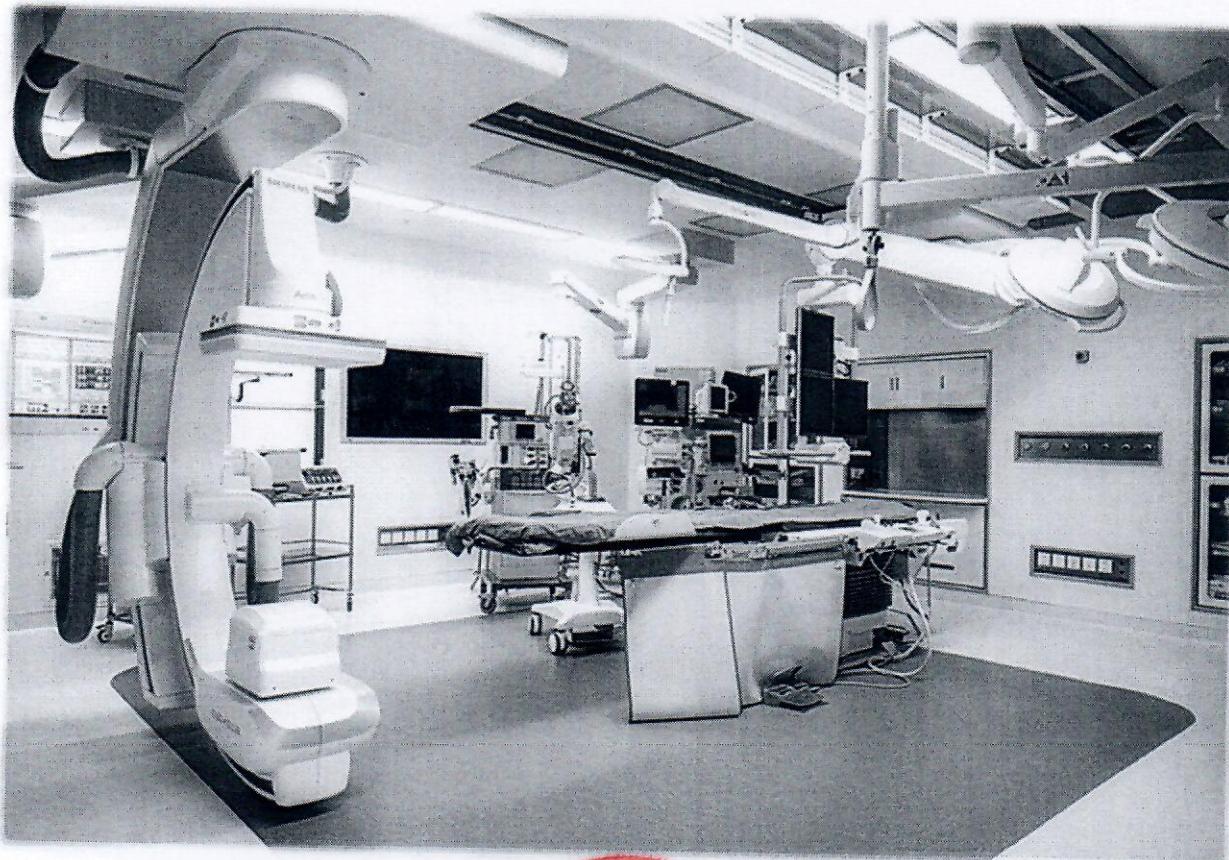




北京文康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Beijing wenkang shiji Technology co.,LTD.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友谊医院

洁净空调及精密空调系统运行维护合同书



北京文康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友谊医院

西城院区通州院区洁净空调及精密空调维保合同

甲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友谊医院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住所地：北京市西城区永安路 95 号、北京市通州区潞苑东路 101 号院

邮 编：

乙方：北京文康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恒

授权代表：陈兴卫

住所地：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乐园大街 32 号 4 号三层

邮 编：101400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诚实守信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对西城、通州院区洁净空调及精密空调维保提供相关委托运营管理、维保等服务事宜，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 基本情况

第一条 基本情况：

医院名称：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友谊医院；

医院类型：三级甲等综合医院；

座落位置：北京市西城区永安路 95 号、北京市通州区潞苑东路 101 号院；

服务区域：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友谊医院西城院区、通州院区；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

第二章 服务内容与质量

第二条 乙方提供的管理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1、西城院区服务范围

(1) 洁净空调系统的运行维保工作

- 1) 61 台洁净空调机组、5 台模块机及洁净空调系统附属设备及管道等的运行管理、巡检、日常保养及定期维护、应急维修等；
- 2) 洁净空调区域强电、弱电、自控、给排水、装饰、医用气体末端面板的运行管理、巡检、日常保养及定期维护、应急维修等；
- 3) 负责各类过滤器及过滤网的维修保养及更换工作。

(2) 精密空调的运行维保工作

- 1) 4 台精密空调及其系统内所有设备和相应设备、管道、电控系统等运行管理、巡检、日常保养及定期维护、应急维修等；
- 2) 精密空调加湿系统管路和相关附件的运行管理、巡检、日常保养及定期维护、应急维修等。

2、通州院区服务范围

(1) 负责洁净空调系统运行管理、维护保养等工作，具体如下：

- 1) 36 台洁净空调机组、附属设备及管道等的运行管理、巡检、日常保养及定期维护、应急维修等；
- 2) 33 台净化排风机、相关配件及管道等的运行管理、巡检、日常保养及定期维护、应急维修等；
- 3) 9 台中心手术室洁净空调机房风机盘管、附属设备及管道等的运行管理、巡检、日常保养及定期维护、应急维修等；
- 4) 洁净空调区域强电、弱电、自控、给排水、装饰、医用气体末端面板的运行管理、巡检、日常保养及定期维护、应急维修等；
- 5) 负责各类过滤器及过滤网的维修保养及更换工作。

(2) 负责通州院区 2 台精密空调机组、附属设备及管道等的运行管理、巡检、日常保养及定期维护、应急维修等。

3、按甲方要求采用医院现有的后勤一体化管理平台提供服务，并遵从甲方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相关管理要求（甲方免费提供管理平台客户端，并提供相关培

训);

4、保证上述系统的运营管理服务质量，所提供的室内环境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医院的相关要求；

5、具备合理、全面的管理规章、操作手册、应急预案等，24 小时驻场运维，每个院区每值不少于 2 人。

6、负责运营管理服务过程中的生产安全、环境和职业健康的管理；

7、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人员的职业危害防护工作，并负责定期对相关人员进行职业病体检；

8、负责相关资料的归档整理工作，资料至少应包含运行记录、安全记录、设备维修保养记录等，按相关规范及甲方要求完成设备设施的维保工作；

9、乙方需同甲方签订消防和安全协议书和环境职业健康责任书。

10、乙方所需维护的主要设备明细详见合同附件 2 主要设备台账。

11、初效、中效过滤器由乙方负责购置、安装。

12、高效过滤器、均流罩由甲方负责购置，乙方负责安装。

第三条 乙方提供的管理服务应达到国家和地方现行标准、本合同相关条款及招标文件中的技术需求及质量考核办法（详见附件 1）。同时乙方应每日完成洁净空调机房巡检，按标准、规范、质量考核办法等规定完成日常保养及定期维护工作，并做好相应记录作为季度考核依据。

第四条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管理服务进行分包或转包。

第三章 服务费用

第五条 本项目管理服务费，西城院区人民币¥910,000元/年（大写：玖拾壹万元整），通州院区人民币¥670,000元/年（大写：陆拾柒万元整），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1、服务费按季度支付，完成相应工作量后，由甲方对西城院区、通州院区服务分别进行考核。根据甲方考核结果，两个院区按比例分别支付服务费用，如考核不合格，整改合格后再行支付，每季度支付价款不高于当年合同价款的 25%。

2、服务费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所需要的机械、工具、材料、人员工资、办公用品、奖金、福利、保险、服装、加班费、企业管理费、企业利润、税金等

的费用，但不仅限于此。

3、水、电、气等能源费用，由甲方承担。

4、乙方服务范围内的设备设施维修费由乙方承担，大修（单台单次5万元以上，不含5万元）及设备更新改造等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四章承接验收

第六条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7日内开始进行承接验收工作。乙方承接净化空调系统及精密空调系统时，甲方应配合乙方对所承接范围内的建筑、设备、设施等进行查验并签订确认书，作为界定各自在系统管理方面承担责任的依据。

第八条 乙方承接时，甲方应向乙方移交下列资料：

- 1、净化空调系统及精密空调系统竣工验收资料；
- 2、其他相关资料。

第五章双方权利义务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

- (1) 甲方有权审核乙方拟定的管理制度和各类记录文件等；
- (2) 甲方有权检查、监督乙方各项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 (3) 甲方将净化空调系统及精密空调系统委托给乙方管理，甲方对系统设备及管道等资产拥有所有权；
-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2、甲方的义务

- (1)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如值班室等；
- (2) 甲方有义务保证水、电、气等的正常供给；
- (3) 甲方有义务根据合同规定按期向乙方支付费用；
- (4) 甲方应提供和本项目有关的专有技术、图书资料、相关文件等，以便于乙方运行管理。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

-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因工作需要的各类工作条件，如值班室等；
- (2)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超出合同范围之外的要求（可协商解决）；
- (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

2、乙方的义务

- (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定系统运行管理制度及应急预案等。同时，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制定出针对服务范围内设备设施的“管理规章制度、操作规范、年度工作计划、目前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方案”，并书面上报甲方；
- (2)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每月向甲方书面报告系统运行情况，并接受甲方和相关部门的工作检查、监督和指导，乙方要及时建立年度计划、月度计划，并参与月度例会，汇报当月生产运行的情况；
- (3) 乙方必须定期对所有工作人员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并加强劳动服务态度和责任心的教育，严防责任事故的发生，工作人员须定期对机房设备等进行全面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发生突发故障及时维修；
- (4) 按甲方要求，乙方必须使用医院现有的后勤一体化管理平台提供服务，并遵从甲方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相关管理要求（甲方免费提供管理平台客户端，并提供相关培训）。
- (5) 乙方所有工作人员应统一着装、持证上岗、并佩戴胸卡；所有工作人员应保证工作质量，做到文明、安全、热情服务；
- (6) 乙方须确保服务质量，严格执行国家标准相关规定及医院的各项要求，提供服务范围内设备设施的运行值班、维修保养、紧急故障处理等服务；
- (7) 乙方应按照相关标准、规程，定期对设备做好维保工作，确保各设备设施的安全运行；在维保服务范围内的设备设施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设备设施损坏，工作人员或第三方人员发生意外伤害，乙方均应负完全责任；
- (8) 如中心手术室及专业医疗区等服务区域内室内环境不达标被医院相关科室投诉，乙方应积极响应并进行改善，由乙方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 (9) 如遇突发状况，乙方应 15 分钟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并做好修复记录，以确保系统正常运转；

(10) 如需对设备机组进行大、中修理，乙方均应事先向甲方出具书面报告，并做出预算方案，得到甲方批准后方可实施；

(11) 根据甲方节能降耗的相关要求，乙方应制定节能管理办法，提出合理化节能建议，并执行节能措施，确保设备安全、高效运行。

(12) 每月对洁净区域净化指标按照《医院洁净手术部污染控制规范》(DB11T-408-2016) 进行检测，确保符合要求并出具自检报告。

每年请有资质的第三方工程质量检验检测单位对洁净区域净化指标按照《医院洁净手术部污染控制规范》(DB11T-408-2016) 进行检测，确保符合要求并出具检测报告。费用由乙方负责。

(13) 运维期间，政府部门、上级部门检查中，不合格产生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14) 运维期间，由于维保不到位导致的医疗事故，由乙方负全责。

第六章违约责任

第十条 乙方违反约定不提供服务或者怠于提供服务，甲方经催告后有权聘请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一条 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对设备维修保养工作，因乙方不服从管理，造成设备无法正常使用，所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甲方有权按承包范围的内容，要求乙方完成工作，因乙方的疏忽遗漏任何保养项目，甲方有权对乙方提出一定数额的罚款（每次检查视情节轻重罚款不超过合同额的 0.5%）。

第十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超出合同范围之外的工作，甲方应另行承担各种费用。

第十四条 如因乙方违反约定造成任何一方或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乙方如违反本合同约定，经甲方催促后，仍怠于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 3%的违约金。

第十六条 乙方对所雇用的管理服务人员负责，须按相关规定为乙方工作人员上劳动保险，乙方派遣人员劳务纠纷由乙方承担。

第十七条 当发生紧急公共卫生事件时，乙方必须依照合同履行职责保证人员的相对稳定及所提供的管理和服务的连续性，不得中断，不得借故终止合同，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八条 以下情况乙方不承担责任：

- 1、因不可抗力导致运营管理服务中断的；
- 2、因维保医院净化空调系统及精密空调系统需要且事先已书面告知甲方，并经甲方书面同意，暂时停电、停止设备、设施使用造成损失的；
- 3、因非乙方责任出现供水、供电、通讯及其他共用设施、设备运行故障造成损失的。

第七章 其他事项

第十九条 本合同期限自 2021年12月10日起至2022年12月9日止。

第二十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前 60 日，双方可经协商续签本合同。如不续签，双方均应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未接到对方书面通知的，视为合同顺延。

第二十一条 甲方与乙方签订运维服务合同后，即为乙方对接受本合同内容的承诺。

第二十二条 其它责任

1、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将净化空调系统及精密空调系统所有设备、管道及相关资料等属于甲方所有的财物及时完整地移交给甲方。

2、若相关设备、设施运行中出现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隐患，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报告。

3、完成院方临时安排的其他工作。

第八章 争议解决

第二十三条 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到本合同履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章 附 则

第二十四条 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另行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

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本合同有效期内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之附件、补充协议、原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原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本合同及其附件、补充协议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打印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七条 对甲方提出的特约服务事项，双方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4006886096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16763503618N

开户行：工商银行珠市口支行营业室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四十条支行

账号：0200003109089210458

账号：11001042600059000090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永安路 95 号 地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乐园大街

32 号 4 号三层

电话：010-63016616

电话：010-58701398

签署时间：2021年12月10日

签署时间：2021.12.10

合同附件 1:

质量考核办法

1、考核目的:

为满足医院洁净空调系统、精密空调系统运行维护的需求，保障系统安全、平稳运行，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及内部管理水平，达到规范化管理的目的。

2、考核频率:

(1) 临时抽查。甲方主管部门对设施运行工作进行抽查，发现问题，书面通知乙方，限期整改。

(2) 定期检查。甲方主管部门每月对乙方管理情况进行检查，重点检查人员组织到岗情况、制度落实情况、教育培训情况、应急演练情况、运维情况、安全管理情况等。

3、考核方式:

考核以临时抽查与定期检查相结合，按月打分。甲方提前根据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及上级单位要求制定并调整考核检查表，并提前告知乙方考核检查表内容，乙方应按要求配合院方检查。

洁净空调系统、精密空调系统运行考核打分记录						
分类	内容	总分	扣分点	扣分	得分	备注
日常工作	是否每日记录设备运行情况及维修保养内容	5	无记录不得分，少1次扣1分，2次以上不得分			
	是否每日记录交接班情况	5	无记录不得分，少1次扣1分，2次以上不得分			
	每月对系统相关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并做书面记录【必须持证人员检查签字和相关负责人签字】	10	未做检查不得分，缺1项扣1分			

	是否记录事件、事故记录	5	无记录不得分，少1次扣1分，2次以上不得分			
	是否每日记录日查情况	5	无记录不得分，少1次扣1分，2次以上不得分			
	是否做到了7×24小时值班	5	1人次不合格扣2分，2人次不记分			
	设备及配电柜、控制柜标识标牌按要求悬挂，明确显示工作状态，标注所供应的部门和表示介质流动状态的箭头	5	少1项扣1分			
	机房及附属设施房间卫生情况	5	1处不合格扣2分，2处不记分			
	是否统一着装	5	1人次不合格扣2分，2人次不记分			
	存在能源浪费的现象	10	发现1处扣1分			
制度、机制建设	工作人员是否持证上岗并证件上墙	5	少1项扣2分，少2项不得分			
	是否建立了洁净、精密空调管理制度（包括：岗位设置、人员配备、岗位职责、工作纪律、监督检查	5	制度少1项扣1分			

	和考核、奖惩规定等)					
	是否制定专项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上墙	5	/			
安全 工作	工作人员是否配备了防 护用品	5	检查1次不齐全 扣2分,2次不得 分			
	有无安全培训记录	5	/			
	有无应急演练计划，并按 计划进行演练	5	/			
其他 问题		10				
检 查 人 员				最终 得 分		

注：考核内容随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及上级单位和医院总务处要求的变化进行调整。

4、考核办法：

对洁净空调系统、精密空调系统运行服务考核实行计分的方式，计分主要依据运行工作标准及各项质量考核表。此外，凡出现以下情况予以增减分。

- (1) 被甲方主管部门抽查发现存在管理漏洞，并下达整改通知单的，每次扣1-2分；
- (2) 存在突出管理问题，被通报批评的，每次扣2-3分；
- (3) 被投诉存在管理问题，经查属实的，每次扣1-2分；

(4)由甲方主管部门对乙方的突出表现行为进行确认，确定奖励每次加1-2分，并上报甲方院领导审批通过。

突出行为表现是指：

服务期间见义勇为行为；

服务期间拾金不昧行为；

服务期间收到患者表扬信或医务人员表扬信行为；

服务期间优质运行表现突出，得到甲方表扬行为；

利用个人时间义务献工，获得甲方良好评价行为；

为甲方管理排忧解难或为甲方提供增值服务，不计报酬的乙方行为；

甲方迎接区级以上单位检查获得良好评价的乙方服务行为；

得到甲方及上级部门高度认可的乙方服务管理模式。

5、处罚措施：

(1)每月计分分值得分85(含)分以上的，全额支付当年合同价款的十二分之一。

(2)每月计分分值得分85分至60分的，每降低1分，扣款2000元。

(3)每月计分分值得分60(含)分以下的，为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或考核不合格三次以上，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合同附件 2:

主要设备台账

1、西城院区洁净空调及精密空调设备台账

序号	空调机房位置	类型	数量	品牌	风量
1	医技楼二层手术室西侧	洁净空调	3	雅士	12355, 12780, 8000
2	医技楼二层手术室北侧	洁净空调	10	雅士	2235, 2235, 3250, 3250, 10000, 10000, 2500, 3530, 9000 (另有 5 台麦克维尔模块机)
3	医技楼三层手术室设备层	洁净空调	17	雅士	4600, 4600, 12000, 12000, 12000, 5500, 2400, 2500, 17500, 10200, 8200, 800, 3200, 3600, 3600, 2800, 2800
4	医技楼五层	洁净空调	6	雅士	2300, 3300, 12300, 3300, 9200, 2800
5	门诊楼三层眼科激光手术室	洁净空调	1	雅士	2600
6	门诊楼五层手术室	洁净空调	5	ROBATHERM; 国祥	6800, 4000, 4800, 4000; 4000
7	干保楼二层手术室	洁净空调	5	VTS	3768, 2160, 15611, 6971, 有一台无标准
8	干保楼三层手术室	洁净空调	3	VTS	13687, 13687, 2520
9	儿科楼三层新生儿监护室	洁净空调	1	雅士	12000
10	内科楼三层导管室	洁净空调	1	格力	制冷功率: 7.4kw 制热功率: 5.7kw
11	内科楼四层血液科(含血液科实验室)	洁净空调	1	雅士	
12	儿科楼二层配液中心	洁净空调	3	麦克维尔*2; 奥泰化	额定输入功率: 7900W、9700W。奥泰化无铭牌
13	外科楼七层血管外科监护室	洁净空调	2	TICA	8100
14	医技楼五层重症监护室	洁净空调	2		
15	医技楼地下一层核磁室	精密空调	3		

16	核医学地下三层核磁室	精密空调	1	阿尔西	36000
17	科研二号楼二层	洁净空调	1		
合计		65			

2、通州院区洁净空调及精密空调设备台账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品牌及参数	数量	服务范围	备注
1	净洁手术室用空气调节机组 (冷水式机组)	雅士	36	通州院区专业医疗区	其中 33 台机组带排风机
2	风冷式机房精密空调	克莱门特 额定制冷量 35.6kW; 额定输入功率 10.1kW; 电加热功率 15.0kW	1	通州院区核磁共振	
3	精密空调	依米康 额定制冷量 41.1kW; 额定制冷功率 13.7kW; 电加热功率 9kW	1	通州院区核磁共振	
合计			38		